

## 保險經營論壇（八十）

（2019 年 08 月 15 日）

### 汽車保險買好。遇到事故沒煩惱

日前一名孝子主動幫母親開車送貨時，因疲勞駕駛、精神恍惚而撞上 4 部法拉利超跑，但由於孝子僅投保強制汽車責任險（以下稱強制險），但強制險保障範圍僅限於傷害與死亡，並無賠付對方的財物損失。故仍需自行償還的金額恐達千萬元，引起社會高度關注。

汽車使用人常因保險預算有限或未意識到汽車保險的重要性，而只購買基本的強制險，直到哪天不小心發生交通事故，才知道自己投保的汽車保險保障是遠遠不夠。因此，究竟該保什麼樣的汽車保險，才能給予自己足夠的保障呢？

汽車保險主要包括強制險、第三人責任險、竊盜損失險、車體損失險等四種主險。由於強制險僅提供車禍受害人的 20 萬人身傷害及 200 萬死亡賠償基本保障，至於車禍所造成對方的財物損失賠償責任並不在強制險承保範圍內；因此，如果駕駛人只投保強制險，萬一不幸發生交通事故造成對方巨額財物損失時，就會像孝子撞上法拉利一樣，為了高額賠償而苦惱，非常划不來。

#### 一、無論是新車或舊車宜加保「第三責任人險」

車輛發生交通事故時，除了人員受傷外，亦造成對方車輛的損害，雖然消費者會額外加保任意汽車第三人責任險，減輕事故發生時對於他人生命及車輛損壞賠償責任的負擔，但保險額度普遍不足。

第三人責任險包括了「傷害責任保險」和「財損責任保險」兩部分。車禍後可請求的常見賠償有以下 5 種

1. 醫療費用。
2. 生活上額外增加必要的支出費用。

3.喪失/減少勞動力的賠償。

4.停薪、停業的賠償。

5.精神上的損害賠償。

舉例來說，因為車禍事故而造成第三人受傷或死亡，其間急救、護送、醫療、看護、喪葬、收入損失、精神慰撫等費用皆可請求理賠；如果因為車禍而導致第三人財物受損，包括運費、修復費用、補償費用及其他財損等亦可申請理賠。

目前平均死亡車禍的賠償金額平均是 450 萬左右，但如果不小心撞到二十幾歲的年輕人，導致成為植物人，賠償金額甚至可能高達二~三千萬，這種天價的賠償金額是一般民眾根本無法償還。所以，建議除了可考慮將第三人責任險的保險金額保高一點之外，還可再加保一個超額保險。每年只要多繳三、四千元，就可獲得千萬元以上的保障，一旦發生事故，就不致於像孝子一樣坐困愁城。

## 二、依預算與技術，決定投保「車體險」類型

民眾投保的「汽車車體損失險」依投保內容不同，可分為甲、乙、丙三式。由於都會地區交通流量大，加上道路狹窄較易發生車禍事故，建議投保甲式車體險。甲式提供的保障較周全，承保的危險事故包括：碰撞、傾覆、火災、閃電、雷擊、爆炸、拋擲物或墜落物、第三人非善意行為，以及不屬於保險契約特別載明不保事項之任何其他原因等九項。因此，甲式車體險的保費較貴，如果開的是單價比較高的進口車或公司主管公務車的話，可考慮投保甲式車體險，保障範圍才足夠。

其次，如果有預算上的考量，可以考慮投保保費較便宜的乙式車體險（保費約為甲式車體險保費的 60%），如果開的是 5 年內的車，或自知技術不好，則亦建議投保乙式車體險，以防萬一。

乙式則較甲式承保的危險事故少了「第三人非善意行為」與「不屬於保險契約特別載明不保事項之任何其他原因」二項。所謂「第三人非善意行為」即車遭

到不明車輛或人士碰撞及刮損之損失，也就是所稱「不明車損」，一旦發生「不明車損」時，乙式車體險是無法理賠。

再者為丙式車體險，這是車體險中保費最便宜、保障範圍最小（保費約為乙式車體險保費的 36%）。適合預算不足、但開車技術不錯或開 5 年以上車。丙式車體險只保障「車碰車」所造成的交通事故之理賠，若是駕駛人因自己開車撞到分隔島、停車擦撞牆壁、翻落山谷等碰撞或傾覆意外，丙式就無法理賠，僅有投保甲式或乙式車體險才可獲得理賠。

### 三、竊盜險

失竊險完整名稱為竊盜損失險，簡單來講就是整台車子被偷走或全毀時，保險公司會理賠車子剩餘的價值。必須注意的是，竊盜險是整台偷走才有理賠，如果是零配件被偷了、或是後照鏡被拔走，這些都是不賠的。

另外，竊盜險不是賠一台新車價格，竊盜險理賠的是車子剩餘的價值，而非新車價格，且每年會以 25% 折舊遞減。例如，今天車子新車訂價 100 萬，一年後為  $100 \times 0.75 = 75$  萬，第二年後為  $75 \times 0.75 = 56.25$ ，以此類推。另外算出剩餘價值後要扣除自負額（10% 或 20% 自負），然後將此計算出理賠金額，並不是直接賠 100 萬！假設車價 100 萬元，在投保後第 33 天失竊，自負額為 10%，保險公司應理賠金額為  $100 \text{ 萬} \times 95\%$ （一個月以上未滿二個月之折舊率為 5%） $\times 90\%$ （自負額 10%）= 85.5 萬。

### 四、值得加保的「附加險」

#### 1. 強制汽車責任險附加駕駛人傷害險

一般的交通事故，最常見的就是汽機車相互對撞，汽車駕駛人若不幸傷亡，強制險理賠最高可獲得 200 萬元身故或最高 20 萬元的傷害醫療補助。不過，這樣的保障，並不涵蓋「單一交通事故」。

所謂的「單一交通事故」，主要是指意外僅只於單一汽車受到損害，最常見的實例就是天雨路滑，自用車撞到路燈、電線桿、護欄等，或者車速過快、過彎不慎翻覆甚至掉落山谷，駕駛人一旦傷亡，將無法透過強制險申請理賠。因此建議加保「駕駛人傷害險」，一旦發生「單一交通事故」時，即可啟動保險理賠。

車體險附加「颱風、地震、海嘯、冰雹、洪水、或因雨積水附加條款」簡稱「颱風洪水險」，通常要投保「颱風洪水險」之前要投保車體損失險才能附加。面臨颱風豪雨來襲，除了做好防範措施，選擇適當的保險商品才為愛車獲得完善保障。然而為防範在颱風豪雨季節期間，愛車因路樹、招牌撞擊或淹水、泡水受損，車主別忘了除投保車體損失險外，還必須再附加投保颱風洪水險才能獲得保障。

雖常因為保費不便宜等因素，讓民眾投保卻步，因此建議車主可以參考「汽車天災限額保險」，以車價 80 萬的國產汽車為例，投保 10 萬汽車天災限額保險，一年期保險費僅需約 1 千元，而且是以主險方式，車主無須先投保車體損失險即可直接投保，對於 3 年以上車齡或是無投保車體損失險的車主而言，以小額保險費就可以為車子多增添一層天災險的保護。

## 2. 車體險-附加許可使用免追償保險

如果平日常會把愛車借給朋友開，則可加保車體險-附加許可使用免追償保險。甲、乙、丙三種車體險，限定被保障之駕駛對象只包含被保險人本人、配偶、同居家屬、四親血親及三等姻親、僱傭的駕駛人及所屬之業務使用人等，倘若愛車在借給朋友使用期間發生事故受損，雖然自己有投保車體險，可獲得修復損失之賠償，但是保險公司在賠付後，會再向肇事的朋友追討賠償金，若有加保僅需二、三百元保費的附加許可使用免追償保險，即可避免朋友被追償。

### 3. 高額零件失竊險

對於令駕駛人頭痛的失竊問題，實務上比較常發生的是車子留在原地但被盜賊破壞車窗、只偷走貴重零件。零配件險是保障車內原廠配件非與汽車同時失竊時之損失。而一般的零件失竊險頂多只能賠償保費的六倍，即，保險期間內累計最高賠償金額以保費之六倍為限。例：保費為 1,000 元，理賠給付金額最高為 6,000 元。但是一台高級車的零件動輒可能數萬元，所以建議進口車或高檔車的車主務必加保高額零件失竊險。

### 4. 超額責任附加險

超額責任保險就是多一層防護，由於近年來高價進口車、超跑愈來愈多，而車禍事故層出不窮，動輒百萬起跳的維修費也不是第三人責任險的理賠額度所能負擔。若預算許可，也建議加保超額責任附加險，若不幸發生事故，則可補償對方體傷及財損時第三人責任險不足之額度，避免自掏腰包賠償，所以超額責任保險為的就是彌補第三人責任險不足之處。超額責任險和第三人責任險的保障範圍基本上相同，最大的差別在於第三人責任險之傷害和財損的保額是不能共用，超額責任險則不論體傷或財損皆可在超額責任保險的額度內共用。

### 5. 代車費用險

發生汽車交通事故，除了可能支付的車輛維修費用外，最令車主頭痛的就是愛車進廠維修後，無代步車可用的不便情形。在維修期間的交通替代方案可能為租車、大眾運輸工具、計程車等方式，雖然大眾運輸工具在費用上相對較低，但是轉乘所需要的時間成本則相對提高；搭計程車雖然方便，一、兩星期下來也是不小的負擔。以代車費用附加險為例，只要投保，若遇到交

通事故，就可申請每日代車費用保險，以支出每日租車費用。

## 5. 慰問金保險

針對車禍後，可能要支付的「慰問金」，例如撞傷人，到醫院去探望受害人時，帶的紅包或伴手禮。若受害人不幸身故，加害人將這筆慰問金，就可以當做奠儀金使用。

## 三、安心小叮嚀

注意行車安全、不超速、支幹一定要讓主幹、絕不違規等，是汽車駕駛必需做到的自我要求；這些基本原則都遵守了，發生事故時才能站得住腳。然而，縱使非常小心開車，往往還是有可能因為應注意、要注意、而未注意而造成車禍事故。所以，一定要在車子前、後皆加裝行車紀錄器，鑑定肇事結果時才能舉證以保障自身權益。

(本文作者：李昇芳，和安保代協理，  
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汽車保險委員會委員)

※本文僅屬作者個人意見，不代表本學會立場※